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无
 - 2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称				
股票简称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代码	股票种类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藏城投	600773	*ST隆基,西藏隆基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颖	姓名	胡磊		
电话	021-63536929	电话	021-63536929		
办公地址	上海市四川中路380号北方大厦21楼	上海市四川中路380号北方大厦21楼			
电子邮箱	600773@163.com	600773@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2,460,545,751.52	11,869,893,816.47	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45,683,217.64	3,307,127,113.38	1.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757,235.65	-596,445,140.73	-	
营业收入	618,546,873.44	484,781,834.87	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821,014.42	48,870,696.71	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238,221.65	43,713,875.30	8.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	1.51	增加0.0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6	-0.06	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6	-0.06	3.3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	47.78	391,437,205	73,586,050	无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8	13,766,000	无	无	
融远达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1.57	12,849,750	无	无	
中德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7	12,047,400	无	无	
南京长江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0.57	4,603,338	无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3,909,971	无	无	
国盛证券	境内自然人	0.46	3,794,817	无	无	
吴国柱	境内自然人	0.45	3,700,866	无	无	
彭长兴	境内自然人	0.44	3,620,800	无	无	
郭良茂	境内自然人	0.41	3,379,100	无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期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8隆基01	122491	2019年10月15日	2022年10月15日	900,000,000.00	5.0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73.20	72.1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27	1.22

关于逾期债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按照公司2019年度经营计划,积极有序的推进各项业务开展。

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8,546,873.44元、利润总额87,897,564.9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821,014.42元。

房地产业务方面,公司目前正在建项目有上海松江“富林余山和园二期、上海静安桥东商办项目、福建泉州C-3-1地块一、C-3-2地块及B-1地块,完成了中国地产集团(一期)A区、世贸之都国际名品区项目A区(一期)及B区的土地验收备案,报告期内实现了福建泉州C-3-1地块上海绿城城二期开盘销售,上海松江“富林余山和园二期”的预售,全力做好资金回笼、商业运营方面,陕西西咸新区静安堡公寓项目持续快速增长,基础客流稳步提升,此外泉州、西安区项目奥特莱斯前期可研筹备工作也在积极推进之中。

对外投资方面,西藏国能矿业发展有限公司持续推进扩证续期,进一步优化工艺路线的同时做好扩产能准备,北京北方国能科技有限公司携奥多壁管(WAANT)研发工艺成熟,具备工业化生产条件,在柳州凯美能源持续进行超级电容器应用测试,测试显示超级电容器性能在容量的提升、电压下降方面具备一定优势。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自2019年第一季度起按照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2018年可比数,不影响公司2019年度相关财务指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73 证券简称:西藏城投 公告编号:2019-029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定期)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上午10:00在公司24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由董事长朱贤鹏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30)。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19-057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蓝黛传动”)拟向深圳台合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合科技”或“标的公司”)以3333万股为对价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台合科技89.6765%的股权,并向不超过10名(含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40,0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2018年12月22日和2019年01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2019年04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04月23日核发的《关于核准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中远智投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18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25日、2019年01月12日、2019年04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相关公告。

在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后,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范,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的约定,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积极组织实施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已于2019年07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重组实施进展公告如下:

一、目前已经实施完成的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实施完成以下事项:

- 1.标的资产过户及验资
- 2019年05月20日,台合科技收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编号:219031869),3333万股交易对方已将其持有的台合科技89.6765%股权过户至蓝黛传动名下,本次交易所涉及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本次交易后,蓝黛传动持有台合科技99.6765%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05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
- 2019年05月21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川华信验[2019]118号》《验资报告》。经审计,截止2019年05月21日止,台合科技股东深圳市中远智投控股有限公司等已分别将持有的台合科技股权转让给公司,公司向深圳市中远智投控股有限公司等股东发行60,230,197股公司股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后,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1,481,597.00元,股本为人民币481,481,597.00元。
-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登记上市情况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600773 证券简称:西藏城投 公告编号:2019-030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866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0月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153,508,665.00股,本次发行价格为9.7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5,174,397.1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21,680,028.76元后,实际汇入募集资金的专户金额为人民币1,473,494,368.34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以及本公司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费用共24,952,910.3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0,221,486.7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11448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0月31日全部到位,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2,328,281,930.26元,已按照发行方案用于工程项目,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共计使用1,304,207,710.89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为227,351,286.32元,其中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余额为224,078,425.91元(含待提现现金8,755.00元),已使用尚未置换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3,265,696.62元,已确认尚未支付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1,185.01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于2019年10月24日分别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藏支行以及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以上银开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报告期,本公司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证券监管法规、《管理制度》以及本公司与开户银行、东方花旗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有效监督和管控,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使用募集资金时,本公司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并及时通知各方花旗,随时接受保荐机构人士监督,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2019年12月26日,公司将5亿元募集资金拨付至控股公司泉州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置业”),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淮海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二级账户存款人民币232,281,930.26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人民币)余额	已确认尚未支付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	已确认尚未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合计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藏支行	316080302455608	197,512,986.97	3,265,696.62	7,185.01	200,785,868.60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藏支行	9840015320030358	27,699.13			27,677.91
泉州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淮海支行	310015910005004	26,538,127.81			26,538,127.81
合计			224,078,425.91	3,265,696.62	7,185.01	227,351,286.32

注1:期末余额含待提现现金500.00元。
 注2:本期末余额含待提现现金8,755.00元。
 注3: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本半年,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2,281,930.26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募投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用的情况。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根据本公司2019年3月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从银行存款专户活期存款转为定期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以定期存款的方式存放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期限不超过一年。
 2.根据本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定期)会议和 2019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对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
 (1)公司于2016年1月4日办理了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的结构性存款事宜,起息日为2016年1月3日,到期日为2016年4月6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1,605,205.48元。
 (2)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办理了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的结构性存款事宜,起息日为2016年1月7日,到期日为2016年4月7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2,356,027.40元。
 3.根据本公司于2016年4月14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定期)会议和 2016年5月10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对不超过100万元(含1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
 (1)公司于2016年5月17日办理了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从银行存款专户活期存款转为定期存款事宜,期限自2016年5月17日至2017年2月23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810,000.00元。
 (2)公司于2016年5月23日办理了3亿元的结构性存款,收益计算日为2016年5月24日,到期日为2016年8月23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2,206,438.36元。
 (3)公司于2016年8月29日办理完结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起息日为2016年8月30日,到期日为2016年11月29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4,851,671.23元。
 (4)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办理了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的结构性存款事宜,起息日为2016年12月1日,到期日为2017年3月23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5,617,917.81元。
 (5)公司于2017年3月12日办理完结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起息日为2017年3月13日,到期日为2017年4月13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905,333.33元。
 4.根据本公司于2017年3月16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和 2017年4

证券代码:600773 证券简称:西藏城投 公告编号:2019-031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刘颖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聂瑶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刘颖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从业资格,具备履行职务所必需的能力和资格,刘颖女士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聂瑶女士,1989年8月生,本科,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9月至2014年1月任上海立信诚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14年10月至2018年10月任上海三湘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专员、证券事务专员,2018年11月至今在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经理助理。

聂瑶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务所必需的能力和资格,聂瑶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

证券代码:600773 证券简称:西藏城投 公告编号:2019-032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定期)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上午10:00在公司24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由董事长朱贤鹏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30)。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19-057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公司于2019年05月28日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向交易对方深圳市中远智投控股有限公司等非公开发行的60,230,197股股份已完成登记,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相关新增限售股份已登记到账并列入公司的股东名册,该等股份已于2019年06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06月0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3.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情况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台合科技签署的《购买资产协议》之相关约定,确定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交易交割日为2019年05月31日,本次交易的过渡期间确定为2018年08月31日至2019年05月31日,公司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进行了专项审计,并于2019年06月28日出具了《深圳市台合科技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川华信专审[2019]359号)。根据上述审计报告,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内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53,955,731.04元。根据《购买资产协议》的相关约定,上述过渡期间标的公司实现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具体由公司以于2019年06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二、后续高需实施完成的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要求,以及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的约定,公司尚需完成以下后续事项:

- 1.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择机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并就向认购方发行的股份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和上市手续。
- 2.公司尚需按照《购买资产协议》的具体约定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
- 3.公司尚需向主管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本次重组后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订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
- 4.本次交易相关各方需继续履行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协议、承诺等事项。
- 5.公司就本次重组的后续事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后续实施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8月23日

月7日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对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

(1)公司于2017年9月22日办理完结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起息日为2017年9月23日,到期日为2017年10月21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258,666.67元。

(2)公司于2017年9月22日办理完结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起息日为2017年9月23日,到期日为2017年12月21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781,000.00元。

(3)公司于2017年10月23日办理完结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起息日为2017年10月23日,到期日为2017年11月22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258,666.67元。

(4)公司于2017年9月22日办理完结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起息日为2017年9月22日,到期日为2018年3月22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2,771,523.08元。

(5)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办理完结1.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起息日为2017年11月23日,到期日为2018年2月23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745,064.01元。

5.根据本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定期)会议和 2018年5月11日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对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两年内。

(1)公司于2018年8月16日办理完结2.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起息日为2018年8月16日,到期日为2018年9月10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851,027.40元。

(2)公司于2018年8月20日办理完结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起息日为2018年8月21日,到期日为2018年11月20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1,919,726.03元。

(3)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办理了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的结构性存款事宜,起息日为2018年10月9日,到期日为2019年1月8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1,994,520.55元。

(4)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使用2.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起息日为2018年12月26日,到期日为2019年1月30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882,191.78元。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19年1月-6月,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使用不存在募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19年1月-6月,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1月-6月,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9年1月-6月,本公司不存在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4.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与披露不存在问题

本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告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23日批准推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4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1)	1,470,221,486.71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总额(注4)	232,281,930.2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4)	1,304,207,710.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注3)	已发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5)	募集资金承诺投入金额(注6)	本年度投入金额(注7)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注8)=(5)-(6)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泉州40%股权项目	195,174,400.00	195,174,400.00	195,174,400.00	0.00	不适用			
西藏矿业发展项目	1,275,047,086.71	1,275,047,086.71	232,281,930.26	1,042,765,156.45	86.98	2019年1-7月	144,838,159.58	不适用
合计	1,470,221,486.71	1,470,221,486.71	232,281,930.26	1,304,207,710.89	166,013,775.82	86.71	144,838,159.5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投入运营的原因	1)收购泉州置业40%股权项目(以下简称“泉州置业”)已于2015年4月7日取得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							
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